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引》”）、《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的有关规定，作为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任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向董事会作如下报告：

一、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基本情况

2024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选举祝继高先生、王都先生、彭原璞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其中祝继高先生、王都先生为独立董事。2024 年 6 月 13 日，彭原璞先生辞去董事长、董事职务，同时相应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2024 年 7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选举戴旻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并增补为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祝继高先生担任。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人员构成、专业知识与工作经验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及公司规定。

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引》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

1. 2024 年 1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听取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汇报《2023 年度审计情况》。

2. 2024 年 4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听取《天职国际 2023 年度决算审计情况》《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度工作计划》《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质量评估情况》《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会委员就年度报告、内部控制等情况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就年度决算审计情况与天职国际充分探讨，并对公司审计和风险管理工
作提出建议和专业意见。

3. 2024 年 8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听取《公司计提 2024 年上半年资产减值准备的汇报》《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审计工作及审计计划调整的汇报》。与会委员肯定了公司上半年发展成效，就公司半年报财务指标变动、内部审计机制与计划执行等情况展开讨论，并提出加强审计监督作用、进一步重视资产负债表质量等建议和意见。

4. 2024年10月28日，召开2024年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听取《关于2024年审计计划执行情况及10-12月审计项目执行计划的汇报》。

三、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1. 提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等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担任公司的财务审计机构，为公司财务审计工作提供了较好的服务，为公司的规范管理提出了许多良好的建议，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鉴于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双方良好的合作关系，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天职国际为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 审核外部审计机构的审计费用

经审核，公司支付天职国际2023年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服务费为370万元，与公司所披露的审计费用情况相符。

3. 与外部审计机构讨论和沟通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及在审计中发现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与天职国际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及管理建议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并且在审计期间也未发现在审计中存在其他的重大事项。

4. 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是否勤勉尽责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为天职国际对公司进行审计期间勤勉

尽责，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

（二）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并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三）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并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完整和准确的，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且公司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四）监督及评估内部控制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为更好的使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天职国际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在听取了双方

的意见后，积极进行了协调工作，以求用最短的时间完成相关审计工作。

四、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依据《自律监管指引》以及公司制定的《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等的相关规定，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作用，确保了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完成职责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

2025年，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履职，持续提升工作的有效性和专业性，充分发挥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专业作用，促进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同时，根据国资委相关要求、做好监事会职权的承接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5年4月23日